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王铁民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铁民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王铁民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016年4月7日，公司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徐万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待审核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由于王铁民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王铁民女士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

附件

徐万钧先生简历

徐万钧先生，1973年出生，经济学、法学双学士学位学历。现任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杭州市律师协会理事、杭州市律师协会公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兼任上海汇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百世嘉（上海）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职务。曾任浙江富林律师事务所主任、宁波律师协会理事等职务。